



建档编号: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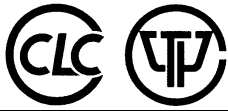
编号: CX05B02-B/5

# 玩具类产品强制性认证 协议书

甲 方: \_\_\_\_\_

乙 方: 北京中轻联认证中心

北京中轻联认证中心  
CERTIFICATION CENTER OF LIGHT INDUSTRY COUNCIL



## 1、协议的内容与范围

- 1.1 甲方自愿向乙方申请玩具类产品强制性认证（以下简称：CCC 认证），CCC 认证的范围包括甲方向乙方申请和获得 CCC 认证的所有玩具产品及主要过程。
- 1.2 甲方申请的具体产品类别、加工过程及场所，均在有关申请书和 CCC 认证证书中明确。
- 1.3 乙方依据有关 CCC 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对甲方申请 CCC 认证的玩具产品及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进行认证评价，以决定是否同意甲方的玩具产品获得或保持 CCC 认证资格。

## 2、甲方责任、义务和权利

- 2.1 甲方自愿遵守所有 CCC 认证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2.2 甲方应确保在 CCC 认证过程中向乙方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
- 2.3 当甲方出现重大变更可能影响组织的质量体系和产品质量时，应及时通报乙方，并配合乙方的工作，以获得 CCC 认证的批准和保持。
- 2.4 当甲方获证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级或省级监督检查结果证明产品存在不合格、产品质量被投诉等情况，应及时通报乙方，并配合乙方进一步的处理工作。
- 2.5 当甲方获证产品发现存在安全隐患，可能对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损害的，应及时通报乙方，并主动采取召回产品或其它等补救措施。
- 2.6 甲方应保存对产品的投诉记录，对发现的影响认证要求符合性的任何缺陷采取适当措施并形成文件。
- 2.7 甲方应遵守已确认的 CCC 认证安排。包括，为工厂检查提供所需的文件、记录、开放必要的工作场所；按要求将检测样品送指定的检测机构，并保证提供的样品与实际生产的产品一致。
- 2.8 甲方应确保获证产品及其销售包装上标注认证证书所含内容与认证证书的内容相一致，并符合国家有关产品标识标注管理规定。
- 2.9 甲方应确保获证产品持续符合 CCC 认证用产品标准要求，并与 CCC 认证检测报告结果保持一致。
- 2.10 获证后甲方应按国家和乙方有关 CCC 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的管理规定，使用认证证书和标志。
- 2.11 CCC 认证结果仅用于表明获准认证的产品符合特定标准要求，甲方只在获得 CCC 认证的产品上使用 CCC 认证标志。
- 2.12 甲方不得在广告和有关宣传材料中对 CCC 认证结果有不正确的宣传或误用证书。
- 2.13 当甲方 CCC 证书被暂停或撤销/注销时应立即停止涉及认证内容的广告和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并按乙方规定的要求交回所有认证文件。
- 2.14 甲方在使用 CCC 认证结果时不得损害乙方的名誉。

## 3、乙方责任、义务和权利

- 3.1 乙方应在声明的 CCC 认证业务范围内向甲方提供认证服务，不得以甲方的性质、规模、认证数量等为条件进行限制或歧视。
- 3.2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 CCC 认证有关的公开文件及相关信息。
- 3.3 乙方应按有关规定对甲方提出的产品认证申请组织实施认证评价与批准。并提前将有关认证计划（如工厂检查时间、检查组成员、产品检测的机构、收费等）通知甲方。
- 3.4 乙方有权查阅顾客对甲方产品的投诉记录及相关文件。
- 3.5 乙方应公正、科学的实施 CCC 产品认证工作，并对认证结果的正确性负责。
- 3.6 乙方应在甲方获得 CCC 认证批准后，向其颁发 CCC 认证证书。



3.7 乙方应对甲方获证产品实施监督管理，并对其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及认可标识的正确使用实施监督检查。

3.8 乙方负责发布获得 CCC 认证的信息。

#### 4、风险与责任

4.1 甲方的产品质量和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达不到或不能持续满足相关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时，将承担不能取得或暂停或被撤销认证资格的风险。

4.2 乙方对认证结果的决定是否符合认证实施规则要求承担风险。

#### 5、争议处理

5.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中发生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如达不成协议，可以：

——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诉。

——按法律程序解决。

5.2 甲方有权就有关 CCC 认证有关事宜向乙方申诉，或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投诉。

5.3 乙方对甲方的申诉应给予及时的受理与答复，对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予以积极配合。

#### 6、保密原则

乙方及其与 CCC 认证有关的所有人员应对 CCC 认证过程中接触到的有关甲方技术、商业信息保守秘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但下列情况除外：

——甲方已公开的资料。

——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另有要求的。

#### 7、费用

7.1 甲方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应的 CCC 认证费用。

7.2 乙方按国家有关收费标准规定，向甲方提出收费标准并收取相应的费用。

#### 8、其它

8.1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以乙方签署协议时间为生效日期。

8.2 甲乙双方在存在认证业务期间长期有效。

8.3 若因国家有关规章变化，或协议双方某些规定变化导致协议内容变化时，需重新签订协议。新协议生效的同时，原协议废止。

8.4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北京中轻联认证中心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及邮政编码：

注册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阜外大街乙二十二号（100833）

联系人：

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

电 话：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1 号中车大厦五

传 真：

层（100038）

电 话：010-51931139、51931516

传 真：010-51931138、51931132